

阳市交通运输局

南阳市交通运输局 2023年上半年全市在建公路水运重点建设 项目调研情况通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局直有关单位，市交通投资集团：

按照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秩序专项提升的通知》（豫交建管函〔2023〕11号）、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河南省2023年度上半年水运重点建设项目“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通知》（豫交建管函〔2023〕16号）、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防风险除隐患守底线保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等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路建设市场监管，全面提升我市在建公路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和施工安全，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交通运输局局质监站有关人员，于2023年7中下旬至8月中旬，对2023年上半年全市在建重点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专项调研。现通报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

1-7月份，全市干线公路完成21.49亿元，完成年度投资

目标的 80%，22 个续建工程项目本年度已完成投资 13.75 亿元，8 个新启动项目已完成投资 5.1 亿元，养护项目完成 2.64 亿元。方唐高速本年度累计完成投资 17.29 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54%。上半年专项调研共检查普通干线公路工程新启动项目两个，续建项目 22 个，养护大中修项目 11 个，市重点建设项目 1 个（方唐高速），同时抽查唐河县、社旗县 3 个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各参建单位在地方财政配套困难、土地及征迁遗留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能够按照年初制定的任务清单和时间节点，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建设，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超半。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一）项目履行建设程序情况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能够依法对招标项目实施监督，招投标流程规范有序，能严格执行“应进必进”及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的要求；检查中未发现存在设置非必要条件排斥潜在竞争者行为，对外地企业设置隐性门槛和壁垒的情况。部分项目建设单位存在未及时对招标项目档案进行收集、归档情况。

各县市区建设项目能够严格按照建设程序要求办理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手续，24 个在建项目中 21 个已在县级及以上交通质监部门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二）施工质量管理情况

2022年放权赋能改革后，上补资金直达各县（市、区），各县（市、区）公路部门作为辖区行业管理单位，能够提高思想认识，提升政治站位，树牢质量就是工程的生命理念；严格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明确各单位质量责任，严格施工过程管理，严格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施工，加强试验检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改进指导施工，防止质量问题和质量事故的发生；从专项检查看，全市在建普通干线公路工程质量稳定可控。内乡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南召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新野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总体质量管控较好。内乡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在建设单单位管理层面已创新实行信息化管理及电子档案管理与纸质版并存的管理模式。

（三）施工安全管理情况

各项目建设从业单位能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施工过程的安全生产管理，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强化施工安全监管，紧盯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确保施工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有效控制高空坠落、物体打击、设备机具、触电伤害等各类工程惯性事故的发生，持续保持了干线公路项目建设安全生产“零事故”。

（四）项目文件归档情况。

监理资料：持交通部颁发行业资质的监理单位，大多能够

按照现行《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要求及相关法规、条文要求，对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进行现场监理，并随监理过程对监理资料进行及时归集与管理。但一些持住建部监理资质的企业未严格依照交通行业标准及法规条文对在建项目进行监理以及监理资料归集的问题。

施工资料:各参建施工单位基本能够按照管理办法要求进行工程管理文件、施工质量控制文件、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进度控制、计量支付、合同管理、施工原始记录等资料的收集、整理和预立卷归档管理。个别项目存在质量控制文件整理滞后，材料及标准试验检测报告不能及时归档，施工安全制度及部分措施针对性不强，实施过程中未严格按照既定制度、措施实施等问题。

(五) 工地试验室管理情况

总体看，大部分建设项目试验室能按要求建立了工地试验室，并进行备案。能够按照标准化要求建设，环境条件和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基本满足工地试验室试验检测要求，各项保障体系运转基本正常，功能室布局基本合理。不存在超核准范围开展试验检测业务现象，大部分试验检测人员能够熟悉试验检测规范、规程，试验操作基本熟练。

(六) 工程实体质量检测

上半年调研，由市交通质监站委托南阳路远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实施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共抽查高速公路建设

项目 1 个，国省道工程项目、养护大修项目、县乡公路项目 20 个，总计抽检包括沥青路面厚度、压实度、弯沉、渗水系数、路面基层厚度等 16 个指标参数，共计抽检 1499 点（件），合格 1476 点（件），整体抽检合格率 98.47%。其中国省道工程项目抽检合格率 98.67%、国省道养护工程项目抽检合格率 98.77%、县乡公路抽检合格率 83.87%、高速公路项目抽检合格率 100.00%。

三、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

从检查情况看，项目业主、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对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力度不断加大，对保障农民工工资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强，未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桐柏县、方唐高速农民工工资相关资料较为齐全，有合同及转账记录，各项资料能形成闭环。方城县、新野县、南召县农民工工资相关资料不齐全，未能提供合同且仅有部分工人花名册。淅川县农民工工资以现金发放，农民工工资相关资料缺失较多。

四、施工扬尘治理情况

各项目建设单位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三员”“六全”等扬尘管理制度，加强重点区域扬尘管控，持续推进施工工地在线监控设备安装联网工作，树立文明施工形象。南召县 S328 和 S237 两个项目、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宛城区 S234 项目污染防治相关资料较为齐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一）项目进展不平衡

各县市区、各项目之间进展不平衡，社旗县、唐河县、内乡县、淅川县、南召县 5 个县已提前完成年度投资目标，但桐柏县、方城县、卧龙区尚未完成节点目标。路面改造等类别项目推进较快，基本实现按时完工。22 个续建项目中内乡县 S331 线内乡灵山机场至内邓高速师岗出口段改建工程、S243 线七里坪街东至七里坪靳河段改建工程、新野县 S239 线工业园区至 S234 交叉口段改建工程等 10 个项目已完工或主体完工，但西峡县、邓州市、卧龙区 11 个省滞后项目推进迟缓。。

（二）质量管理弱化

已收集归档的内业资料多为制度化、程序化资料，或多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内设科室资料，对于参建单位人员管理、工程质量、信用评价管理等方面日常监管存在“宽松软”的现象。

（三）施工安全存在隐患

一是续建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组织进行交工验收，部分路段已开放交通；二是施工作业面周边、沿线机械停靠区域、施工便道与地方道路交叉口位置设立交通安全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不到位、不醒目。个别项目施工临时用电不规范，施工用电电缆线架空搭设不规范，淅川县 S244 县二桥东至黑山嘴段改建工程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三是部分项目在落实上级关于《全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风险防范化解专项行动》部署响应迟缓。

(四) 人员履约管理不规范

部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存在变更，主要负责人员不能及时、长期到场履约；监理单位到场主要监理人员与投标承诺人员存在出入，履行变更审批手续不及时，多个项目总监不在场或未按合同约定配置专业监理人员。桐柏县 S227 线桐柏确山界至桃花店桥南段等 3 个项目只有一套监理人员(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且仅有 1 人为市政道路相关专业监理，与公路建设要求的人员数量、任职资格条件有较大差距；234 黄台岗街北至宛城新野界改建工程，只有 2 个监理人员在场，总监未履行请假手续，不在现场；S330 线镇平柳泉铺白岗村至卢医朱沟西县界段改建工程项目监理人员未履行请假手续，大部分人员不在场。

(五) 工地试验室监测工作不完善

一是母体检测机构未按规定对工地临时试验室进行有效监管，监管记录空白；二是部分项目未按照合同及投标文件约定设立监理中心试验室、施工工地试验室。如 G234 平顶山交界至方城县城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S244 线二桥东至黑山嘴段改建工程等项目；三是个别项目未建立工地试验室，采用委托等级试验室进行试验检测的模式开展检测工作，外委程序不规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不能及时有效开展检测工作。如由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桐柏县棚改安置区建设工程 EPC 项目等(S227 线桐柏确山界至桃花店桥南段、S227 毛

集南至陈留店段改建工程、S333线毛集北至南阳泌阳交界段改建工程)。

(六) 施工扬尘管控不到位

检查中发现,各县(市)区交通在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存在“三员”、“六全”措施落实不到位。道路施工现场普遍存在雾炮车配备不到位,围挡,喷淋设施不到位,裸露地面覆盖不到位等问题。

六、下一步要求

(一) 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

各建设项目从业单位要明确职责,进一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不断加强精细化施工质量管理,制定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工程质量。

(二) 从严从实从细强化安全管理

汛期施工、临时用电用火、大雨大风天气施工、临时开放交通,存在诸多可预见的安全隐患。建设单位要以安全管理为重点,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活动,有效确保项目的整体安全。监理单位要将安全专项方案的落实作为安全工作的重点,督促、指导施工单位加强现场安全管理。施工单位要以现场安全为重点,加强现场安全巡查,确保安全生产不留死角。

(三) 规范内业资料管理

内业资料是反映施工过程质量控制情况的基础资料,建设单位应在督促各施工、监理单位紧抓施工现场实体工程质量管

理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内业资料的规范管理，要求按照有关程序、规定，真实、及时、全面、有效地进行记录，尤其对于现场发现的问题应详细记录，现场监理单位应对各类有关资料进行严格审查，确保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

（四）强化工地试验室试验管理

建设单位要切实强化对试验室运行条件、母体机构监管落实情况、检测单位试验检测工作的检查。特别是外委检测机构，合规性检查后需报市交通质监站备案，切实提高试验检测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规范性，增强试验检测工作对工程质量管控的技术支撑。

（五）严格落实污染防治等各项规定措施

各级要强化属地管理、行业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上级规定要求落实好“三员”、“六全”管控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要举一反三，切实抓好整改落实。要加强项目资金监管，落实工程建设信用评价体系，健全农民工用工体系，切实从制度上、从根本上落实好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

（六）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各施工、监理单位要针对本次督查中发现问题，认真组织整改，举一反三，及时消除质量安全隐患。对本次检查中涉及的人员、机构存在的失信行为将提请上级部门计入2023年度信用评价档案，并作为2023年度信用评价的评分依据。各建设单位要对相关从业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并将整改结果

和核查情况于9月15日前报送市交通运输局及市交通质监站，确保检查出的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市交通运输局邮箱：nyglk@126.com；联系电话：61600363

市交通质监站邮箱：nyzjz@126.com；联系电话：61600227

附件：全市各在建公路监督检查结果汇总表

2023年8月31日